

2023年朝花夕拾每章读后感 朝花夕拾读后感(优秀6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朝花夕拾每章读后感篇一

人生就像一座山，重要的不是它的高低，而在于它的灵秀。

-----题记

鲁迅是一位著名的革命家和文学家，他以笔为刀，想用此唤醒当时愚昧的中国人。《朝花夕拾》就是一部鲁迅的文学作品。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唯一一部回忆性散文集，它记载了鲁迅从幼儿到青年时期的一段历程。《朝花夕拾》从一个独特的角度展现了当时社会状况与社会风气，对旧中国的人或事物都进行了严厉地批判，用笔来唤醒当时麻木的人民。

在《朝花夕拾》中，我印象最为深刻的一篇文章是《五猖会》。这篇文章讲述了鲁迅小时候“五猖会”并不常见，“我”把这件事当成人生中的一件大事。等到五猖会开始的时候，父亲却命令“我”背书，这让“我”瞬间失望，对五猖会再也提不起兴趣。

看过这篇故事，我不禁感叹旧中国旧社会的教育制度有多么害人，这该毒害了多少孩子的想象力和天真的个性。鲁迅先生小时候正兴致勃勃又满怀期待地去看五猖会，父亲却丝毫不理解孩子的内心，命令鲁迅去背书。不用想，就算是我，

也会像泼了冷水一样，连我的兴趣也没有了。其实《五猖会》就是鲁迅先生批判封建教育的一篇文章。

中国的发展肉眼可见，再也不像鲁迅笔下那个弱小的中国。但就算如此，我也要去熟读鲁迅的文章，居安思危，用心感受鲁迅笔下的世界！

朝花夕拾每章读后感篇二

在风的引导下，如果没有香味，人们会想象。就像品尝一道美味的食物，仔细咀嚼，童年的童真味道留在心里，慢慢荡漾。

鲁迅先生是一位伟大的作家，他的童年并不无聊。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农村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和虫子在一起，仿佛这样的童年足够美味。趁大人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速度，钻进百草园。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的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房的最佳诠释。如果你懒了一会儿，你会被寿镜老先生说：每个人都去了哪里？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或者读书，都很无聊。

书卷中的纯真似乎在不经意间感染了我。也许鲁迅的文章真的很神奇。他用一个孩子的眼睛探索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否真的会写文章，最重要的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曾经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真的很厉害。虽然他所有的话都很简单，但他炽热的情感无疑显露出来了。他希望真正拥抱大自然，期待在山川中流连，期待与虫子相处的日子。

读着读着，仿佛老人突然变成了一个充满活力的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小时候，我也有过这样一个辉煌的世纪。我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边游过，用手指数一个，两个；喜欢在森林小道上奔跑，抛开心中的不快，尽情地笑，不管礼物是否；我也喜欢躲在一个秘密的地方，看着我的同伴进进出出，找到我忙碌的身影。最后，因为我太熟练了，我别无选择，只能向我低头认输。想到这里，心里有一种窃喜的感觉，说不出是什么。似乎是一个小小的阴谋成功了，似乎是一场小小的灾难。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了美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欣赏鲁迅的童年，慢慢体验快乐童年的味道。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同的时代，同样的快乐，童年，让人怀念。

朝花夕拾每章读后感篇三

转动记忆的齿轮，穿梭在时间的长河中。

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就记录了他童年的回忆和成长的历程。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的一部回忆性散文。讲述着他有少年成长到青年的这段时光。其中最让我印象深刻的两篇文章分别是《阿长与山海经》和《藤野先生》。

按照鲁迅先生的回忆顺序，故事应先从《阿长与山海经》说起，这篇文章主要讲述了鲁迅先生儿时的保姆长妈妈与鲁迅先生的一些故事。在鲁迅先生眼里，虽然长妈妈是一个唠叨、迷信之人。但是因为鲁迅先生儿时一段时间沉迷于《山海经》，却没有人给他买，最后是阿长利用自己的休假时间给鲁迅先生买回去了，于是鲁迅“全身都震悚起来了”。所以，

在鲁迅先生的眼里，阿长是一个善良朴实、关爱孩子的人。说完了阿长，下面便是《藤野先生》。藤野先生是鲁迅先生在日本学医时的一位老师。他虽为日本人，但却对鲁迅先生照顾有加，从不歧视他。因此，鲁迅先生十分喜爱这个老师。后来鲁迅先生弃医从文，藤野先生只是深表惋惜，并未阻止他。在鲁迅先生回国之后，虽然没有联系藤野先生，但把他的画像一直挂在自己房间的墙上，以便勉励自己。

《朝花夕拾》表达了鲁迅先生太多的东西，我们不妨现在拿起书，再细细品味鲁迅先生的情感。

朝花夕拾每章读后感篇四

鲁迅的名字，相信是家喻户晓的了。读到他的文章，却是在课堂上，有一篇课文叫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文章。鲁迅在我的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谈。

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 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r / ??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而鲁迅正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而今，我们生活的21世纪。

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生活条件好了，不用在下雪天受冻，有暖气；不用在大热天流汗，有空调。可以吃到很多鲁迅那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但想一想，比起《百草园》的生活，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有端详过麻雀，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何首乌似乎听说过……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但是却再也想不起来。至于雪天中的“拍人印”。更是连想都不敢想。即使有纷飞的大雪，也是不敢“妄想”的。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记得小时候，上海的某一年冬天，下过一场大雪，一场有积雪的大雪。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帽子，裹得严严实实的。那年，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生病了，要去医院。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只是不能碰，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这是“不乖”的表现。回想起来，如果现在的我，仍能想起当年的冰凉，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成为落笔的资本。只是现在，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因为没有乐趣，只有被约束的难受！

与我们的生活相比，私塾里的生活，又或许要难过上许多倍。能在百草园烂漫多年，也许是好事，但是突然有一天，一天的大多时只能呆在书院里读书，会觉得多少的失落呢？其实，相对于以前的孩子，我们已经是站在金字塔的较上方了，无论是生活质量，还是思想品质。有朦胧的思想，看着实事的动荡，体味着生活给予我们的甘甜，我们的生命里也有无数的活力。又相对于那个封建的年代，现在生活是多么的宽松。可是，也不得不说，以孩子们当事人的眼光来看，中国的教育，仍然让人快乐不起来。我正接受，所谓更加“全面”的教育但没有一点兴趣，很累，很累。我不再能够体会，究竟什么才是我们的快乐。

朝花夕拾杯中酒，这本《朝花夕拾》的原名是叫做《旧事重提》，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欢快的时候，我感到有沁人心脾的馨香袭来；郁闷不乐的时候，

我感到无名的寂寞前来吞噬。这一切，确实是能真切的感觉得到的。

朝花夕拾每章读后感篇五

我觉得我是一个爱看书的人，看的东西比较杂，但是常常都是囫囵吞枣从头浏览到尾，对于自己感兴趣的书或内容我却能百看不厌，每每在看完书时我还能给家人讲述对其中人物、事物的一些感想，心思也会随着书中的内容而翩翩起舞。

趁着这个暑假我又温习了一遍《朝花夕拾》这本书，这本书是鲁迅爷爷对往事的回忆，有趣的童年往事、鲜明的人物形象，一件一件往事，都表现了作者从自己亲历的生活感受中赞美了劳动人民的淳朴、善良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封建旧社会旧习俗及文化糟粕进行了深刻的揭露、讽刺和批判；对胸怀博大的异国老师则充满了敬爱之情。让我们在只字片语中了解历史，感悟美好生活的由来。

《朝花夕拾》虽是回忆性的散文集，但是它让我看见鲁迅先生不屈不挠、立场坚定的影子，他是一个特殊的人，也是一个纯粹的人，他敢骂，骂阴险狡诈的人，骂貌似中庸的伪君子；他敢论，论国民众生的劣根本性，论轰轰烈烈的大革命的悲剧之源。藤野先生这篇文章写出了一个异国他乡人对鲁迅的耐心辅导，是希望将日本精湛的医学技术传入中国，为中国的人们治疗身体上的疾病，在此，藤野先生将医术还原到了它本来面目——为着所有人的健康而学医，而不是以自己个人的利益为目标，着实可敬！在文章的末尾，鲁迅先生在我所认为我的老师之中，藤野先生是最使作者感激，给他鼓励的一个。鲁迅先生常常想：他对于我的热心的希望、不悔的教诲，小而言之，是为中国，就是希望中国有新的医学；大而言之，是为学术，就是希望新的医学传到中国去，他的性格在我心里是伟大的，虽然他的姓名并不为许多人所知道，又一次表达了鲁迅对藤野先生的怀念和敬佩。

当我读到《狗。猫。鼠》这一篇文章时发现鲁迅先生借助狗、猫、鼠三种动物为引申，讽刺当时的所为名人、名教授及当时的社会现象，鲁迅先生在文中阐述了他是仇猫的。书中写道：万一不慎，甚而至于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或者更甚而至于得罪了“负有指导青年责任的前辈”之流，可就危险已极，为什么呢？因为这些大角色是“不好惹”的。还详细描写了猫捕食到比自己弱小的动物就尽情玩弄，直到玩厌了，才吃掉，就像某些人，抓住了别人的弱点或不足之处，就想尽办法慢慢地折磨别人，好像如果不折磨够，就不甘心一样，如果别人犯了什么错，受到批评，说不定那种人就会在某个角落里偷偷地奸笑。鲁迅先生说讨厌猫的第二个原因就是猫虽然和狮虎同族，都食比自己弱小的动物，但猫却具有一副媚态，正同我们现在的某些人，常常刻意掩饰自己的某种本性，其实反而会让别人觉得他更加虚伪。猫平时总是吃饭不管事，就像一些好吃懒做的人，有东西吃就比谁都积极，一要他做事，就一溜烟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狗，猫，鼠代表了鲁迅生活的那个年代的三个阶层，我只能发自内心的同情，也体会到了鲁迅先生对这个日渐浑浊的世道的无奈与悲切，你会发觉旧中国离我们很远很远，但设身处地又有强烈的同感，这就是所谓经典的魅力。

我缓缓合上书，犹如关闭了一扇门，使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

朝花夕拾每章读后感篇六

阿长与《山海经》是鲁迅先生在《朝花夕拾》里的一篇文章，讲了童年的鲁迅与长妈妈之间发生的一些事。

鲁迅对长妈妈态度也是时常变化的。

长妈妈地位低下，不受关注，没有一个人记住她的名字。

但也渴望能被重视，哪怕只是一个孩子。

她没有文化，甚至可以说她很愚昧无知，种种行为也能看出她的粗俗。

但她对生活有美好的愿望，是一种真诚的，发自内心的，最美好的愿望——让他，让鲁迅和所有人都有好运，一年到头，顺顺利利。

她对孩子的一种爱，也是从内到外散发出来了。

当所有人不理鲁迅想买《山海经》的这种小小愿望时，连《山海经》名字都读不准的长妈妈，却把书递到我的前面……这是一多好的人呀！虽然她愚昧，迷信，饶舌多事，粗俗，却掩盖不住她的爱孩子，她的善良与她的淳朴。

我想起在我们身边的一群人，他们因一些小事瞻前顾后，我们也常因他们的絮絮叨叨而心烦意乱。

但当我们再想起他们的种种行为的时候，也许就品味到了浓浓的亲情之爱。

他们就是我们的爷爷奶奶外公外婆。

我们陪伴在他们身边的时间也许不长，那么，就在现在牢牢记住他们的名字，并珍惜属于我们与他们的时光。